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和资料，并于2026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12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12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，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s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s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

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9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“十五五”战略规划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5日